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在 2014 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较好地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 2014 年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和投票情况

2014 年度，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本人亲自出席了公司召开的全部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认真审阅会议相关资料，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董事会的正确、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

2014 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规定，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本人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董事会会议次数			4			股东大会次数	1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4	0	4	0	0	否	1	

本人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4 年度，本人与其他独立董事共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如下：

日期	会次	事项	意见类型
2014 年 3 月 26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包括对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议案、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13 年度	同意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聘请 201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公司 201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4 年 8 月 26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包括对 201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三、任职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2014 年度，本人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和提名委员会召集人。

作为战略委员会委员，本人积极参加委员会会议，2014年度公司战略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撤回广东佳和通信技术有限公司项目投资的议案》。

报告期内无董监高的聘任事项，未召开提名委员会会议。

四、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2014 年度，本人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了调查，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关联交易等情况，详实地听取了相关人员的汇报，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对董事会科学、客观决策和公司的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会前认真审阅会议资料，并在会上充分发表个人意见、行使职权，积极有效的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切实维护了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和公众传媒对公司的报道，督促公司严格、规范地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进行信息管理和信息披露，确保了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保护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本人认真学习了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新发布的有关规章、规范性文件，不断加强对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的理解和认识，提高了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合法权益的能力。

五、其他事项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发生；
- 2、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发生；
-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以上是独立董事 2014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汇报。2015 年，本人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与交流，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各项情况，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快速、规范发展。

六、联系方式

王璞：ceo@allpku.com

独立董事签名：_____

王 璞

2015 年 3 月 25 日